

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5-015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远”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殷志锋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的认真研究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2024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提出以下审核意见：

1)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董事会就本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9、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3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1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公告》。

12、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出以下审核意见：

1)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